

证券代码: 002169 证券简称: 智光电气 公告编号: 2016147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6年12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1/3以上董事提议召开,并由董事长李永喜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于2016年12月24日通过书面、短信、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应出席会议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根据公司 1/3 以上董事关于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提议,提请董事会豁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提前五日发出会议通知的期限要求。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智光节能对四川点石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3,000 万元,与贵阳甲 秀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拉萨市达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对四川点石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点石能源")进行增资。三方共同完成对点石能源的增资后,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持有点石能源 3.0605%的股权。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特此公告。

>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2月26日